

##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9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志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1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确认意见：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要求，本人作为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2年4月12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徐滨先生、刘丽馨女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7599号），审计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振邦智能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1,723.2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09.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98%。资产总额为 168,452.00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18.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22,966.65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18.78%。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存货、合同资产，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约 1,007.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即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1,009.30 万元的 4.79%。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出现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股利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注销、授予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内字〔2022〕000183 号）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5558号），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详见2022年4月12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2年度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复杂程度、审计需要的人员配置及工作强度等因素经双方协商而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具体2022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